

# 西安市长安区高桥街道办事处

##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：

为了切实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，加大对待遇领取人员资格确认和监管力度，维护基金安全，现就开展 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认证时间

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3 月 31 日。

### 二、认证对象

辖区内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满 60 周岁以上（1964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）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正常领取人员。

### 三、认证方式

#### （一）手机自助认证

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下载安装“陕西社会保险”手机 APP，在程序提示下进行线上认证。

#### （二）村（社区）认证

对贫困、孤寡、行动不便等特殊原因不能自助认证的人员，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可上门为其认证，

### 四、资格认证结果的应用和问题处理

资格认证通过的待遇人员可继续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。对资格认证工作中查出的死亡、失踪及服刑人员，社保中心将停发待遇，并追回多领取的养老金。对违规冒领和重复领取养老待遇且不退还的，社保中心将采用多媒体进行曝光，并报送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加入社保领域严重失信人员名单。

### 五、工作要求

各村（社区）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做好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，杜绝现场集中认证，杜绝弄虚作假、谎报瞒报，对资格认证过程中遇到的重大事项和问题及时上报，联系电话：029-85858829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